

## 臨床學習成效檢測考官注意事項

1. 考試當天請依照通知時間準時至考官指定教室報到。
2. 服裝儀容請依照醫院規定--著**護師服**、穿**護師鞋**，長髮請盤起。
3. 監考前請務必詳閱「臨床學習成效檢測考官手冊」之規定與說明；  
期間，個人通訊物品禁止隨身攜帶，請自行保管並調整為靜音模式或關機。
4. 考試過程中，因涉及學生個人肖像隱私權，請勿私自拍照、錄影、錄音。
5. 考試聯絡洽詢:臨床技能中心 江雅惠、關元珍講師，  
06-6226111#791。
6. 新型冠狀病毒防疫期間，請務必**全程配戴外科口罩**(請自行準備)、  
**勤洗手**。